

上海旧衣回收箱以公益之名获利

近年来,上海不少居民小区出现了诸如“大熊猫”“绿房子”之类的废旧衣物回收箱,这些回收箱往往打着“公益”或“政府实事项目”的旗号。

市民表示,“把不需要的衣物拿出来扔到回收箱里是市政府倡导垃圾分类的一种方式,这些衣服扔到里面也比较放心,不会被其他人胡乱利用”。

然而,调查发现,有些箱体已经被走街串巷收垃圾的小贩承包,导致旧衣物直接违规流向二手市场或焚烧炉,而印着“市政府项目”字样的回收箱却遭到相关部门否认。

媒体报道后,引起极大关注。涉事的4家废旧衣物回收企业收到了有关部门的约谈通知,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里格律师事务所主任安翊青还就此专门提交了相关提案。

被约谈企业:

3家称亏损,1家已盈利

1月28日下午,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局、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两个部门约谈了涉事的上海缘源实业有限公司、上海荣灏纺织品有限公司、上海万容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上海绿圣纺织品科技有限公司4家废旧衣物回收企业。

4家公司在上海各区县共设置了约5800个废旧衣物回收箱,另外部分区县还有一些地域性的废旧衣物回收企业和回收箱。

这4家企业对回收来的废旧衣物如何处理呢?

缘源公司称,回收来的废旧衣物除每年少量定向捐赠外,全部进行再生资源化处理。另外3家公司则均称,回收来的废旧衣物部分按正规海关报关出口、部分再生资源利用,极少量法利用则作为废弃物处理。

缘源公司是较早从事回收废旧衣物的企业。该公司负责人表示,他们从2010年起开始从事废旧衣物回收,他们回收的废旧衣物主要用于资源化处理,目前,他们的回收业务已盈利。

荣灏公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的箱体是由他们自己的厂生产的,投入成本不小,前期没有盈利,2015年下半年达到盈亏平衡点,前期尚未收回。

万荣公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的量是最少的,300个箱体,他们处于亏损状态(此前该公司曾表示有700多个箱体)。该公司目前由于搬迁,箱体委托第三方打理。

绿圣公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一个箱体一个月能回收100-120公斤废旧衣物,要达到盈亏平衡点,要做到2000个箱体,目前,他们是1000多个箱体,回收的废旧衣物是在江浙指定企业还原成原料。

绿化和市容局: 不得冒用政府部门旗号

在约谈现场,各家企业表示,废旧衣物市场必然是容量有限的,未来,上海有可能仅有两三家企业从事废旧衣物回收,但目前紧要的事情是市场规范。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局表示,分类减量工作更关注废旧物资的资源回收量,对企业提出要仅由一家或几家经营则无管理法规依据。

有企业在会上提出,是否废旧衣物回收箱也需要进行规范?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局表示,废旧衣物箱不如政府采购的垃圾桶容易强制规范,废旧衣物回收目前作为市场化运作的行业,企业应注重标准和规范。政府部门也倡导规范,希望企业不要在未取得任何政府部门同意的条件下打着政府或部门的旗号做宣传。同时表示,如果冒用市绿化和市容局的名称,将保留追究的权利。

商委:以行业自律为主

约谈中,大家普遍认为企业应自律,规范废旧衣物回收市场,无序的行业竞争将危及整体行业市场。

对备案后的从事废旧衣物回收企业,商委是否对企业存在监管?

上海市商委有关人士表示,“备案的目的是信息的了解,现在,政府都放开许可了,我们没法掌握企业的情况,我们做备案的最主要目的也是了解信息,希望企业有可能的话,做一些回收料的报送。备案不是行政许可。”

市商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市场经济环境下,以行业自律为主,共同研讨,协商解决。”

与会单位和企业讨论后认为,作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应各自制定企业标准,同时成立相应的行业自律协会,对箱体、标识、从业制定共同的标准规范,从而保障上海废旧衣物回收市场健康规范发展;作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企业,应主动去相关部门备案,以接受相应的管理和监督;废旧衣物回收作为市场化行业,企业应自律,不能随意乱用政府铭牌,政府各部门也应积极支持,协同合作,并密切监督。

对于上述观点,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上海市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14号)第四条明确规定:市绿化市容行政管理部门负责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的组织推进、指导和监督管理。市商务行政管理部门负责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回收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该业内人士认为,该规定明确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回收的指导和监督管理是由商委来完成,上海市商委“以行业自律为

主,共同研讨,协商解决”的说法没有依据。

政协委员: 通过完善立法明确管理职责

1月27日,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里格律师事务所主任安翊青专门撰写并提交了一份题为《关于理顺旧衣回收箱管理体制,通过明确监管职责和运用社会力量加强监管的建议》的提案,建议通过完善立法来明确相关部门的管理职责,并对旧衣回收箱项目进行进一步的调研,对现有利益分配机制进行调整。

“看到这则调查报道后,我感到非常震惊。”安翊青说,从出发点来说,在小区内设置旧衣物免费回收箱,是一个非常好的政策,一方面有助于实现生活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培养市民的慈善意识。但目前,上海部分旧衣回收箱项目并没有按照预期目的在运行,回收的旧衣物也未得到妥善处置,反而成为污染环境、影响市民健康的隐患。

在安翊青看来,形成这一局面,主要存在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方面,本市相关政府部门对于旧衣回收箱的管理职责不清,导致旧衣回收箱项目的政府监管存在空白。”她说,政府部门必须要对各个小区的众多旧衣回收箱进行监管,政府的监管能力也需要进一步提升。另一方面,本市在旧衣回收箱项目上缺乏合理的利益分配机制,旧衣回收公司很难依靠正常经营维持运转,也就为旧衣回收公司进行“转租”等行为埋下了隐患。

为此,安翊青建议,对于目前已经存在的“转租”等行为,上海市绿化市容局应当会同市商务委共同进行查处,并避免旧衣外流对上海环境和市民健康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为了进一步明确旧衣回收箱的管理职责问题,上海应进一步完善相关立法,加强对旧衣回收箱项目的行政监管。

她还建议,由上海市绿化市容局牵头,对旧衣回收箱项目进行进一步的调研,对现有利益分配机制进行调整。“如果保持旧衣回收箱项目的公益性,可以选择让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机构承担该等项目的运作,并通过政府财政、社会捐助等方式筹集项目运营资金;如果要通过市场化方式运作,则需要让旧衣回收公司能够从中获得必要的合理利润,才能让公司真正把这项工作当成一份事业去用心经营。”安翊青说。

安翊青说,还可考虑用“互联网+”的思路,创新一些切实可行的监管模式。比如,对小区内设立的回收箱,通过技术手段监控实际回收衣物数量,与有关回收处理机构的实际处理数据对比,并将监控对比情况向实际捐赠衣物的居民公开。

(据澎湃新闻)



上海虹口区一住宅小区内的熊猫废旧衣物回收箱

地方动态

海南: 结余三公经费可用于对口扶贫

为确保完成2016年度脱贫和巩固提升18万人的任务,海南省有关单位获批准后可将本单位公用经费结余调整用于支持对口扶贫点建设。海南省财政厅厅长刘平治表示,各有关部门在安排分配涉农专项资金时,不得改变原资金用途而从中直接切块安排用于扶贫支出,若专项资金确有结余,应由省财政收回

后再统筹考虑安排。

据了解,近年来海南省财政大力推进扶贫开发,5年来累计投入资金44.4亿元,集中扶持了制约贫困地区发展的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和特色产业项目。全省贫困人口从2010年底的82.9万人减少到2015年的47.7万人。

(据《人民日报》)

合肥: 取消市级社会团体筹备审批

合肥市日前取消市级社会团体筹备审批。此举是该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继取消全市性社会团体分支机构、代表机构设立、变更和注销登记项目后的又一变革。

取消筹备审批之前,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要求,申请成立社会团体,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由发起人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筹备。登记管理机关应当自收到全部有效文件之日起60日内,

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筹备的决定;筹备成立的社会团体,应当自登记管理机关批准筹备之日起6个月内召开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通过章程,产生执行机构、负责人和法定代表人,并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成立登记。

随着筹备审批环节的取消,今后筹备成立的市级社会团体只要提供登记成立所需全部材料,即可申请成立登记。

(据《合肥日报》)

广州: 将多渠道多形式扶持社会组织

广州市今年将多渠道多形式扶持社会组织,出台促进科技创新类、社区服务类、公益慈善类、行业协会商会类等社会组织发展的意见,新建6~7个区(街镇)社会组织培育基地。“十三五”期间,广州市将实现社会组织信息公开率100%,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100%。到“十三五”期末,形成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每万人拥有社会组织数8个,每个城市社区拥有社区社会组织不少于10个,

每个农村社区拥有社区社会组织不少于5个;打造30个全国全省知名社会组织品牌。

2016年,广州市还将探索建立社区发展专项资金,以项目形式资助社区建设,推动社区自我建设、自我发展。全面推进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城乡社区协商、社会工作和“三社联动”等工作。到“十三五”期末,社工人才总量达2万人,购买社工服务项目数量达300个以上。

(据《南方日报》)